

关于赛尔通信服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二期)

赛尔通信服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赛尔股份”)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2月17日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对象与金元证券签订的《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第二期辅导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本次辅导期间,金元证券辅导小组成员为袁玉华、梁治敏、林森、常广思、洪淑仪、陈航、朱家琪共7名辅导人员,袁玉华为辅导工作小组负责人。

辅导小组成员均为金元证券正式员工,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并拥有一定的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且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家数不超过4家,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和规定,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和资格。

本期辅导对象包括赛尔股份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赛尔股份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进行辅导备案登记，本期辅导期限（第二期）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2、辅导方式

本期辅导采用集中授课与考试、组织自学、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中介机构协调会、经验交流会、案例分析等方式。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对赛尔股份设立的历史沿革、业务与技术、财务会计信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规范运作、业务发展目标等材料进行梳理，对公司销售与采购业务情况进行深入尽职调查，并对主要客户与供应商进行走访。同时通过前期的尽职调查程序，就公司仍待规范的问题，辅导小组会同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以下简称“国浩律师”或“发行人律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或“申报会计师”）相关人员讨论确定了解决方案，并持续跟进赛尔股份辅导过程中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按照辅导工作安排，辅导工作小组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和 2023 年 5 月 22 日对辅导对象进行了 2 次集中授课。

督促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持续学习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义务以及法律后果。聚焦于提高辅导对象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进一步收集整理近年证券市场重大违法违规案例，结合证券法、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对辅导

对象进行警示教育。

利用集中培训学习案例和法规的方式，督促辅导对象加强《证券法》、《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廉洁从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理解，特别加强对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金资产安全、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等内容的讲授。组织相关人员以集中培训和自学答疑相结合的方式对辅导验收试题进行了讲解和模拟测试，进一步加强对法律法规的理解。

向辅导对象介绍资本市场最新状况，梳理最新的 IPO 审核政策及审核案例，使其能及时了解和把握资本市场动态。

（四）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至本期辅导结束，金元证券累计集中授课 2 次，已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国浩律师委派张超文先生、郑雨娜女士，信永中和委派师玉春先生、李冬青女士参与了辅导工作。

国浩律师、信永中和在本辅导期间勤勉尽责。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情况

辅导前期阶段，辅导对象存在公司治理结构及其相关制度、内控制度、财务制度不够完善的问题。

金元证券会同发行人律师和申报会计师在辅导过程中对辅导对象上述制度进行了完善。在发行人律师的协助下，帮助发行人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及其相关制度。在申报会计师的协助下，完善了财务制度、内控制度等相关制度。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次辅导期间内，核查工作尚未完成，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会持续地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对赛尔股份的规范运行和财务情况进行核查，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赛尔股份合法合规经营，满足发行上市审核及上市公司治理要求，并继续完善相关工作底稿。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期间，金元证券辅导小组成员计划由袁玉华、梁治敏、林森、常广思、洪淑仪、陈航、朱家琪共7名辅导人员。

国浩律师委派张超文先生、郑雨娜女士，信永中和委派师玉春先生、李冬青女士参与下一阶段辅导工作。

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辅导机构将按照既定的辅导计划和方案，持续履行辅导义务，后续将继续推进全面尽职调查，对发行人财务和业务继续深入了解，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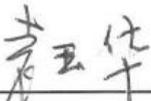
同时，中介机构将同步推进上市申报各项材料的准备工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赛尔通信服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小组成员签字: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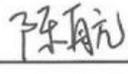

袁玉华


梁治敏

项目其他辅导人员:


林森


常广思


陈航


洪淑仪


朱家琪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0日